

第二十六章 (下)

文／邱義雄



真理
專欄

箴言釋義

聚會是赴屬靈的筵席，
我們不可停止聚會。

二. 殷勤不可懶惰 (13-16)

本段描寫懶惰人的樣子，作者善用比喻，描寫非常傳神。僅用四節經文，將懶惰人的醜態怪狀刻劃得淋漓盡致，令人莞爾，值得我們深思。

1. 善找藉口推卸工作 (13)

懶惰人說：道上有猛獅，街上有壯獅。

本節與「二二13」大意相同。懶惰人不肯工作，善找藉口，藉詞推諉；不肯作工，理由特別多。

「道上有猛獅，街上有壯獅。」這是誇張的藉口。經上說：「日頭一出，獸便躲避，臥在洞裡。」（詩一〇四22），作者時代的聖地，獅子的蹤跡已很少見。今日獅子是在森林中、在動物園，怎會在街上呢？真是可笑。其實懶人所怕的不是獅子，而是勞苦的工作。

「不肯出門，不願作工。」懶惰人不肯工作是因為不敢面對危險和困難，就找許多藉口來推辭工作，成天在家，守株待兔。他認為外頭交通複雜（公車如「市虎」），安全之計，最好不要出門，以免發生意外。

「殷勤不可懶惰」是聖徒應有的品德（羅十二11）。主說：「趁著白日，我們必須作那差我來者的工；黑夜將到，就沒有人能作工了。」（約九4；耶四八10）

2. 輾轉反側賴床不起 (14)

門在樞紐轉動，懶惰人在牀上也是如此。

本節是描寫懶惰人貪睡，好吃懶作。門在樞紐轉動，左轉右轉仍在原處；懶惰人賴床，左轉右轉，換個姿勢，仍賴在牀榻繼續蒙頭大睡。《箴言》對貪睡懶惰的人，有許多很好的勉勵：

「懶惰使人沉睡」（箴十九15）。懶惰人冬寒怕冷，躲在被窩蒙頭大睡，不肯耕種（箴二十四）、懶惰人好吃懶作，他夢寐以求的就是飽食終日，無所事事（箴二一25）、「懶惰人哪，你要睡到幾時呢？你何時睡醒呢？再睡片時，打盹片時，抱著手躺臥片時」（箴六9-10）。

貪睡必致貧窮。不要貪睡，免致貧窮；眼要睜開，你就吃飽（箴二十13）、好睡覺的，必穿破爛的衣服（箴二三21）、收割時沉睡的，是貽羞之子（箴十5）、再睡

片時，打盹片時……你的貧窮就必如強盜速來……（箴六6-11，二四33-34）、懶惰沉睡的結果，必受飢餓（箴十九15）。

肉體懶惰使人沉睡，夏天悶熱，怕曬太陽；冬寒怕冷，不肯耕種，貧窮就必如強盜速來。更可怕的就是心靈的懶惰，不願為自己的靈魂做醒，以致心靈沉睡，懶得與神交通。我們要趁早睡醒（羅十三11），效法詩人禱告：「耶和華——我的神啊，求祢看顧我，應允我！使我眼目光明，免得我沉睡至死」（詩十三3）。

3. 伸手取食也感辛苦（15）

懶惰人放手在盤子裡，就是向口撤回也以為勞乏。

《思高譯本》譯為：懶人伸手在盤中取食，送到口邊也感到辛苦。

本節與「十九24」詞句相同。東方有些民族是用手取食，本節描寫懶惰人連吃都懶得動手，讀起來似乎是誇張的描寫。試想，放手在盤子裡，卻不向口撤回，這種人若餓死，是誰之過？

懶惰作事。懶惰人常說：「我好累！」舉手之勞的事也認為太吃力，懶得動手，連打獵所得的，都懶得烤來吃（箴十二27）。

屬靈的懶惰人，連吃靈糧也懶。讀經是領受靈糧，要殷勤讀經（西三16；提後三15）；聚會是赴屬靈的筵席，我們不可停止聚會（來十25）。

4. 自認聰明大言不慚（16）

懶惰人看自己比七個善於應對的人更有智慧。

《現代中文譯本》譯為：懶惰人以為自己比七個對答如流的人更有智慧。

懶惰人最大的悲哀就是不肯承認自己是懶惰，還自以為比別人更有智慧，自有一套懶惰哲學，自認他的聰明勝過眾人，比七個對答如流的人更有智慧。

懶惰人的失敗就是如此。懶惰人實在難以教導，他自傲自滿，詭辯力特別強，對別人的成功不會羨慕，認為這只不過是他的幸運而已。我們要認識自己，不要看自己過於所當看的（羅十二3）。

不要驕傲自滿。禍哉，那些自以為有智慧，自以為通達的人（賽五21）、神阻擋驕傲的人，賜恩給謙卑的人（彼前五7）。

三. 管閒事與傳舌（17-28）

管閒事與傳舌有連帶的關係，本段經文在人際關係上給我們很好的教訓：

1. 管閒事（17-19）

過路被事激動，管理不干己的爭競，好像人揪住狗耳。人欺凌鄰舍，卻說：我豈不是戲耍嗎？他就像瘋狂的人拋擲火把、利箭，與殺人的兵器。

好像揪住狗耳（17）

《現代中文譯本》譯為：事不干己而跟人爭吵，等於上街去揪住野狗的耳朵。

《思高譯本》譯為：干涉與己無關的爭端，有如抓過路狗的尾巴。

這裡的「狗」不是家狗，是過路的野狗。揪住家狗的耳朵，不致有什麼危險；若揪住野狗的耳朵，危險就大了，牠會反咬你一口。同樣地，干涉與自己無關的爭端，勉強在他人的爭端上作調解人，有可能被兩邊的人誤解，無端受到紛爭鬧事之人的報復，好像被狗咬傷，得不償失。

以行惡為戲耍（18-19）

《現代中文譯本》譯為：欺哄鄰舍，卻說是逢場作戲，無異瘋子玩弄殺人武器。

《當代聖經》：欺騙了朋友還佯作開玩笑的人，跟亂拋火頭，胡亂放箭，危害人命的狂漢倒是沒有甚麼分別。

欺騙了朋友，造成別人的損失，事後卻嬉笑怒罵說是逢場作戲開玩笑，這跟亂拋火頭，胡亂放箭，危害人命的狂漢倒是沒有甚麼分別。這等人實在是喪心病狂、可惡至極。俗語說：「明槍易擋，暗箭難防」，這種虛偽裝瘋賣傻的人，善氣迎人，以嬉皮笑臉來掩飾自己損人的勾當，在人不防備的時候，對人作出致命的傷害，非常可怕。

智者告訴我們：「愚妄人以行惡為戲耍；明哲人卻以智慧為樂。愚妄人犯罪，以為戲耍；正直人互相喜悅。無知的人以愚妄為樂；聰明的人按正直而行。」（箴十23，十四9，十五21）

2. 傳舌之害（20-28）

引起爭競（20-21）

火缺了柴就必熄滅；無人傳舌，爭競便止息。好爭競的人煽惑爭端，就如餘火加炭，火上加柴一樣。

《現代中文譯本》譯為：沒有木頭，火就熄滅；沒有閒話，紛爭就止息。炭上加炭，火上添柴，好爭吵的人煽動紛爭正是這樣。

《思高譯本》譯為：沒有木柴，火即熄滅；沒有讒言，爭端即息。誰惹事生非，挑撥爭端，是在炭上加火，火上加柴。

沒有木柴就不能點火，已生起來的火堆，不再加柴就會漸漸熄滅。同樣，沒有人

傳舌煽風點火，也不會發生爭端吵鬧的事。

「傳舌」就是故意製造謠言，在人背後說閒話毀謗人，或揭發別人的隱私來討好人。往往傳舌會洩漏密事，離間密友（箴十一13，十六28）。傳舌的人說長道短、喋喋不休；挑撥是非、引起爭端，唯恐天下不亂，就如餘火加炭，火上加柴一樣。

其言語如同美食，深入人的心腹（22）

傳舌人的言語，如同美食，深入人的心腹。

《現代中文譯本》譯為：閒話有如珍饈美味，一進口就吞下去。

這句《箴言》與十八章8節重複。傳舌人的言語，說得津津有味，而且具有煽動力，如同珍饈，美味可口，令人垂涎，人人愛嚐。但這種言語如同毒藥，深入人的心腹，害人不淺。《箴言》編者重複納入，正好道出人性的弱點，喜歡說長道短，好管閒事，說些不當說的話（提前五13）。

其言語好像銀渣包的瓦器（23）

火熱的嘴，奸惡的心，好像銀渣包的瓦器。

《現代中文譯本》譯為：言不由衷，猶如粗糙的陶器塗上一層白銀。

《思高譯本》譯為：口蜜腹劍的人，有如塗上銀的陶器。

上一節說傳舌人的言語，如同美食，深入人的心腹。本節經文作者用另一個比喻「銀渣包的瓦器」來說明，傳舌人花言巧語，口若懸河，儀態也十分可人，但是他嘴唇火熱言不由衷，口蜜腹劍，陰險惡毒，猶如粗糙的陶器塗上一層白銀。

所講的是花言巧語（24）

怨恨人的，用嘴粉飾，心裡卻藏著詭詐。

《現代中文譯本》譯為：偽善的人用花言巧語掩蓋仇恨的心。

《思高譯本》譯為：懷恨他人的，善措詞掩飾；但在他心底，卻藏有陰險。

本節繼續上一節經文點出，傳舌是出於怨恨，這種人笑裡藏刀，口是心非，善用花言巧語掩蓋仇恨的心。

話雖溫和卻不可信（25）

他用甜言蜜語，你不可信他，因為他心中有七樣可憎惡的。

《現代中文譯本》譯為：話雖溫和，不可信他，因他心裡充滿憎恨。

《思高譯本》譯為：誰聲調過柔，你不要相信；因在他心中，藏有七種惡。

傳舌的人向你笑臉相迎，一本正經與你談話，你對他要提高警覺；溫和的甜言蜜語，你不可信他，因為他心中有七樣可憎惡的。

最後必顯露（26）

他雖用詭詐遮掩自己的怨恨，他的邪惡必在會中顯露。

《現代中文譯本》譯為：他也許能掩蓋憎恨，但眾目睽睽，都看出他的惡行。

傳舌之人不要沾沾自喜，自鳴得意，雖然他千方百計地去掩飾他的邪惡，但是不久就會水落石出，真相大白，眾目睽睽都看出他的惡行。

自食其果，惡有惡報（27）

挖陷坑的，自己必掉在其中；滾石頭的，石頭必反滾在他身上。

本節可能為希伯來人的格言，《詩篇》

主題 徵文

如何看待聖工

教會有各樣的聖工，需要大家一起來完成，作聖工不分你、我、他，每樣工作都需要有人來擔任，缺一不可。不管是台上、台下的工作同等重要，只要能盡所能來服事主，便會為主所喜悅。在聖工上，也不需貪多務得，認為每一項聖工都必須有你才能完成。如果因為超過自己的負荷，而耽誤了神的工，反而不是美事。希望您的分享，讓更多人的觀念，得到更新。

字數：2500

截稿日期：2010/7/30

和《傳道書》都曾引用（詩七15；傳十8），與我們所說的「作法自斃」、「自掘墳墓」、「害人先害自己」說法一致。傳舌的結果是自食其果，惡有惡報。

傷人敗事（28）

虛謊的舌恨他所壓傷的人；諂媚的口敗壞人的事。

本節道出傳舌之言是「虛謊的」，他用「諂媚的口」說話，使人在不知不覺之中，墜入他的網羅，不但傷人也敗壞許多事。

由本段20-28節的敘述，我們看到傳舌之害。舌頭是致命的武器，在百體裡雖是最小，卻能說大話。舌頭是個罪惡的世界，能污穢全身，也能把生命的輪子點起來，並且是從地獄裡點著的（雅三5-6）。

願我們都能效法詩人向神禱告：「我要謹慎我的言行，免得我舌頭犯罪；惡人在我面前的時候，我要用嚼環勒住我的口。」（詩三九1）

心得分享

愚昧人（1-12）

《箴言》中愚人分好幾種，他們之所以「愚」，並非天資愚蠢，乃是為人的態度不正確所造成。所以是靈性的問題，不是天分的問題。

作者在此用了十二節經文，以生動的筆法，一連串的諷刺愚人的愚行，將愚昧描寫得一無是處，不遺餘力的加以斥責。

1. 不愛箴言

- a. 箴言對他無用（7）
- b. 責備、警戒、勸勉對他無用（9）。如醉

漢被刺無感覺（二三35）。

2. 行事愚妄（11）

- a. 行愚妄事，行了又行，如狗一樣（參：彼後二20-23）。
- b. 他無故的咒詛，你不用害怕（2）。

3. 該受責打（3）

- a. 愚蒙迷住孩童的心，用管教的杖可以遠遠趕除（二二15）。
- b. 鞭打褻慢人，愚蒙人必長見識（十九25，十13）。

4. 不可任意用他（10）

- a. 不可叫他寄信（6）
- b. 不可將尊榮給他（8）
- c. 愚昧人得尊榮不相宜（1）

5. 如何對待愚昧人（4-5）

- a. 不要以譏笑還譏笑，以辱罵還辱罵，不要與他一樣愚昧。
- b. 他若頑強，你要壓制他，嚴嚴指責，駁倒他的錯，免得他自以為有智慧。

結論（12）

愚昧人若肯承認自己的無知，接受別人的規勸和指導，他就比自以為有智慧的人更有指望。愚昧人雖然不好，但與那些自以為有智慧的人比較起來，愚昧的人比他還有希望呢！

在此，我們得到一個教訓，人不怕愚昧，只怕自滿自足；俗語：「滿招損，謙受益」，人若夜郎自大，不肯再吸收新知，那真是不如愚昧人。

